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MSDS)

第1部分 –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产品名称:	石蜡
商标:	倍特化工
用途:	用于食品、药品等包装、金属防锈、印刷业、纺织业, 还可制洗涤剂、乳化剂、分散剂、增塑剂、润滑脂等。
供货商:	上海倍特化工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 1299 号 1 号楼 4 楼
邮编:	201206
电话:	021-5102 9963
传真:	021-5101 0523
紧急情况联系	
电话:	021-5102 9963
传真:	021-5101 0523
手机:	+86 130 6199 0358
邮箱	better@51029963.com

第2部分 – 危险性概述

紧急情况概述:	可燃, 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接触烟雾引起眼睛、鼻和咽喉刺激。
GHS 危险性类别:	根据化学品分类、警示标签和警示性说明规范系列标准, 该产品没有分类。
物理化学危险:	可燃, 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燃烧或受高热分解产生有毒和刺激性烟气。与强氧化剂能发生反应。
健康危害:	接触烟雾能引起眼睛、鼻和咽喉刺激。皮肤接触可能引起皮肤刺激, 经皮吸收可能有害。眼睛接触可能引起眼睛刺激。吸入可能有害, 可能刺激黏膜和上呼吸道。食入可能有害。
环境危害:	无资料。

第3部分 - 成分 / 组成信息

化学品名称	含量%	CAS No.
正构烷烃	50~80%	
异构、环烷烃	20~50%	
芳烃	<1%	

第4部分 -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	脱去污染的衣着, 用肥皂水和大量清水彻底冲洗皮肤。如有不适感, 就医。
眼睛接触:	提起眼睑, 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吸入:	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如呼吸困难, 给输氧。就医。
食入:	用水漱口。就医。

第5部分 - 消防措施

特别危险性:	可燃, 遇明火、高能引起燃烧。燃烧或受高热分解产生有毒和刺激性烟气。与强氧化剂能发生反应。
灭火方法和灭火剂:	用雾状水、泡沫、二氧化碳、干粉灭火。
灭火注意事项及措施:	消防人员必须佩戴自给式呼吸器, 穿全身消防服, 在上风向灭火。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

第6部分 - 泄露应急处理

作业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消除所有点火源。隔离泄漏区, 限制出入。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正压自给式呼吸器, 穿防护服, 戴橡胶手套。适当通风。避免直接接触泄漏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

环境保护措施: 防止泄漏物进入水体、下水道、地下室或受限空间。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

扫起, 置于袋中待回收或废弃处置。

第 7 部分 - 操作处置与储存

- 操作注意事项:** 密闭操作，全面通风。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建议操作人员佩戴防尘口罩、安全防护眼镜、橡胶手套，穿作业防护服。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避免产生粉尘。避免接触眼睛、皮肤，避免吸入、食入，操作后彻底清洗。避免与氧化剂接触。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
- 储存注意事项:** 储存在阴凉、通风处。远离火种、热源。保持包装密封。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储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

第 8 部分 -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 接触限值:** 石蜡烟: PC-TWA(mg/m³): 2
PC-STEL(mg/m³): 4
TLV-TWA (mg/m³): 2
- 生物限值:** 无资料。
- 监测方法:** 无资料。
- 工程控制:** 生产过程密闭，全面通风。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
- 呼吸系统防护:** 可能接触粉尘时，戴防尘口罩。
- 眼睛防护:** 戴安全防护眼镜。
- 皮肤和身体防护:** 穿作业防护服。
- 手防护:** 戴橡胶手套。
- 其他防护:** 工作现场严禁吸烟。工作完毕，淋浴更衣。注意个人清洁卫生。

第 9 部分 - 理化特性

外观与性状	
物理状态	固体
颜色	白色
气味	无臭
pH值	无资料
熔点	47~65℃
沸点、初沸点和沸程(℃)	无资料
比重(水=1)	0.880~0.915(水=1)
燃烧热(kJ/mol)	无资料
饱和蒸气压(kPa)	无资料
临界压力(MPa)	无资料
临界温度(℃)	无资料
闪点(℃)	198
n-辛醇/水分配系数	无资料

上海倍特化工有限公司
 电话: 021-5102 9963
 传真: 021-5101 0523
 E-mail: better@51029963.com
 网址: <http://www.only-better.com/>

分解温度(°C)	无资料
引燃温度(°C)	无资料
爆炸下限[% (V/V)]	无资料
爆炸上限[% (V/V)]	无资料
易燃性	不易燃
溶解性	溶于苯、轻汽油、热的乙醇、氢仿、松节油、二硫化碳和橄榄油，不溶于水和酸。

第10部分 - 稳定性和反应性

稳定性:	在正常条件下稳定。
禁配物:	强氧化剂。
避免接触的条件:	明火、高热。
危险反应:	与强氧化剂能发生反应。
危险分解产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第 11 部分 – 毒理学信息

急性毒性:	大鼠经口 LD ₅₀ : >5000mg/m ³ ; 兔经皮 LD ₅₀ : >2000mg/m ³ 。
皮肤刺激或腐蚀:	根据兔实验资料, 认为没有刺激性。
眼睛刺激或腐蚀:	根据兔实验资料, 认为没有刺激性。
呼吸或皮肤过敏:	根据豚鼠实验资料, 认为没有致敏性。
生殖细胞突变性:	无资料。
致癌性:	IARC 不认为石蜡为致癌物。
生殖毒性:	无资料。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一次性接触:	无资料。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反复接触:	无资料。
吸入危害:	无资料。

第 12 部分 – 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性:	无资料。
持久性和降解性:	无资料。
生物富集或生物积累性:	无资料。
土壤中的迁移性:	无资料。
其他有害作用:	无资料。

第 13 部分 – 废弃处置

废弃处置方法:

- 产品:** 建议用焚烧法处置。
- 不洁的包装:** 将容器返还生产商, 或按照国家和地方法规处置。
- 废弃注意事项:** 处置前应参阅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

第 14 部分 - 运输信息

- 联合国号 (UN No.):** 无联合国运送危险物分类信息。
- 适当船籍名:** 不适用。
- 运送危险性等级:** 不适用。
- 容器等级:** 不适用。
- 海洋污染物:** 无资料。
- 包装方法:** 采用袋装包装。
- 运输注意事项:** 运输前应先检查包装容器是否完整、密封。起运时包装要完整, 装载应稳妥。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严禁与氧化剂等混装混运。运输途中应防曝晒、雨淋, 防高温。运输车辆应配备适当的泄漏应急处理设备。

第 15 部分 – 法规信息

下列法律法规和标准, 对化学品的安全使用、储存、运输、装卸、分类和标志等方面均作了相应的规定:

化学品分类、警示标签和警示性说明规范系列标准 (GB 20576- 2006~GB20602-2006) 。

- 《危险化学品名录》: 未列入。
- 《剧毒化学品名录》: 未列入。
- 《危险货物物品名表》(GB 12268-2005): 未列入。

第 16 部分 – 附加信息

MSDS制表日期：2020年6月30日

修改说明： 本 MSDS 按照《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内容和项目顺序》（GB/T16483- 2008）标准编制；由于目前国家尚未颁布化学品 GHS 分类目录，本 MSDS 中化学品的 GHS 分类是企业根据化学品分类、警示标签和警示性说明规范系列标准（GB 20576-2006～GB20602-2006）自行进行的分类，待国家化学品 GHS分类目录颁布后再进行相应调整。

缩略语说明：

MAC：指工作地点、在一个工作日内、任何时间有毒化学物质均不应超过的浓度。

PC-TWA：指以时间为权数规定的 8h 工作日、40h 工作周的平均容许接触浓度。

PC-STEEL：指在遵守 PC-TWA 前提允许短时间（15min）接触的浓度。

TLV-C：瞬时亦不得超过的限值。是专门对某些物质如刺激性气体或以急性作用为主的物质规定的。

TLV-TWA：是指每日工作 8 小时或每周工作 40 小时的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在此浓度下终身工作时间反复接触对几乎全部工人都不致产生不良效应。

TLV-STEEL：是在保证遵守 TLV-TWA 的情况下，容许工人连续接触 15min 的最大浓度。此浓度在每个工作日中不得超过 4 次，且两次接触间隔至少 60min。它是 TLV-TWA 的一个补充。

报告结束